

河南大学基础医学院集体备课制度

为解决教学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互相分享教学成果与经验，更好地完成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的要求，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质量，特制定集体备课制度。

一、集体备课的原则

坚持“四备”原则，即备教师、备学生、备教学内容、备教法。

二、集体备课的内容

可根据教学大纲要求、教学内容的需要、学生的思想状况以及教学实际情况制定集体备课的内容，重点围绕教学思路设计、教材内容处理，教学重点难点，教学方法探讨，教学调研分析、学科前沿以及课堂设计、课件制作和实践内容等方面问题展开。

三、集体备课的形式

由各教研室主任组织，可以采用一人主讲，集体参与的形式。各教研室根据授课内容将备课任务合理分解，落实到人，相关教师应明确任务，提前准备，提高备课质量。主讲人在参加集体备课之前要做好教学设计，科学确定教学目标，明确重点难点。其他教师也要在备课前深入分析教学内容，领会教学意图，准备发言提纲。每一位教师在集体备课中都应当积极参与讨论，发表自己见解。主讲教师要对讨论的内容把关。

四、集体备课的实施

1. 在每个学期初，对集体备课计划进行初排，集体备课前一周，教研室主任根据集体备课的内容确定主题，安排主讲教师；

2. 集体备课开始后，主讲教师根据主题要求介绍授课内容的整体构思、方法手段、重点难点等，并将一些疑难问题提出供大家讨论。讲解时应做到重点突出，条理分明，清楚明晰；

3. 参加备课的成员根据主讲教师的讲解内容进行集体讨论，提出自己的意见建议；

4. 教研室综合讨论情况，给出针对集体备课内容的具体改进意见，供本门课程全体授课教师参考；

5. 各授课教师根据改进意见，进行二次备课，改进和完善个人教学。

6. 为促进学生临床思维的培养，学院与淮河临床学院进行集体备课，教研室主任可根据需要，与临床相应负责人联系，负责人本人或协调其他临床教师，参与教研室集体备课，负责人联系方式见附件。

五、集体备课其他要求

1. 同一门课有二人以上同时开课的，应在个人备课的基础上开展集体备课。

2. 集体备课由教研室主任或指定的教师主持。承担该课程教学的所有教师（包括兼职教师）均应参加，必要时可邀请相关专家和领导参加。

3. 每学期集体备课不少于四次，每次不少于一课时。各每个教研室在临床医学专业课程开课学期，基础-临床集体备课不少于三次。

4. 集体备课应由专人做好记录，记录应包括以下基本内容：集体备课时间、备课科目、参加人员、备课内容（章节）、主讲教师陈述内容、集体讨论内容（每位老师的发言）等。每次集体备课的记录需存档。

5. 集体备课作为教研室及教师的考核内容之一。

六、本规定自颁布之日起开始执行，由教务办公室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河南大学医学院集体备课制度》执行。

基础医学院

2021.9

附件 1:

科室	姓名	职称	职务	联系方式
呼吸内科	马静	主任医师	内科副主任	13938630412
心内科	姚新亮	副主任医师		13781112701
消化内科	魏伦收	副主任医师	内科副主任、消化内科一病区主任	15993367790
内分泌科	刘扬	主任医师		13592121909
骨科	李卫华	副主任医师	外科副主任	15890916821
胸外科	李勇	主任医师	循证医学教研室主、 医学伦理课授课教师	13849121112
病理科	景红	副主任医师		13592113768
病理科	张蕾蕾	副主任医师		13592147766